

2023 年度互助县决算情况说明

一、互助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互助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961 亿元，为预算的 100.39%，较上年增长 27.93%。补助收入 44.221 亿元、一般债务收入 3.39 亿元、上年结转 5.803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204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42 亿元；上解支出 1.1899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376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9641 亿元；调出资金 0.2185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3.7842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互助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241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0985 亿元、专项债券收入 0.0835 亿元、调入资金 0.2185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0.6197 亿元；互助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467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0835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0.7105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互助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亿元，上级补助 0.0018 亿元。互助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18 亿元，收支相抵后无结转结余。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互助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9823 亿元，当年支出 1.766 亿元，本年收支结余 0.2163 亿元，上年滚存结余 7.977 亿元，年终滚存结余 8.1933 亿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一) 地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2023 年互助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7.090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1.6536 亿元，专项债务 5.4372 亿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6.267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0.8856 亿元，专项债务 5.3821 亿元。

(二) 债务收入和还本付息情况。2023 年互助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3.39 亿元，专项债务收入 0.0835 亿元；债务还本 2.047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1.9641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 0.0835 亿元；债务付息 0.82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 0.6519 亿元，专项债务付息 0.1701 亿元。

三、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3 年初互助县预备费预算安排 0.01 亿元，当年实际动用 0.00624 亿元，统筹用于“三保”支出，剩余 0.00376 亿元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互助县“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7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8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6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35%；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42%。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10 万元，占 1.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74 万元，占 8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28 万元，占 17.9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县级部门和部门所属单位出国团组 1 个，23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7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66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1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0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19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28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8 万元，接待 2195 批次，接待 16805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3 年，互助县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7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7 万元，增长 34%；实际支出 71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5 万元，增长 33%。分科目看，因公出国（境）费 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 万元，因民宗局组织朝觐人员赴沙特阿拉伯进行朝觐活动，导致本年增长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82 万元，降低 69%，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16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6 万元，增长 17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8 万元，较上年增加 58 万元，增长 17%。公务接待费 1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 万元，降低 1%。

五、2023 年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一）严把事前绩效评估关口。将事前绩效评估作为立项的前置条件，要求各部门结合立项可行性研究，对所有新增重大项目（政策）实施事前绩效评估，注重项目全周期成本管理和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对评估认定财政难以承受的，一律不得实施。2023 年我县以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为主，由主管部门负责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选取了 2 项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对预算部门树立了“绩效优先”思维，强化了“无效核减”意识，切实提升了部门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从源头上防控低效无效资金支出，提高财政资金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把有限的资金花在“刀刃”上。

（二）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全面开展业务类和项目类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从无到有，管理范围从小到大，逐步实现了项目绩效目标管理的全覆盖。在编制预算时，要求所有项目类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同时，将绩效目标审核关口放在首位，凡是无绩效目标或者目标不完善的，一律退回单位重新填报。对绩效评价良好的项目优先安排资金，绩效评价较差的要进行整改，并酌情调减预算或撤销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后，经过业务科室、绩效股审核，并对各项目分别提出了审核意见和修改意见，经过单位完善后，随同预

算一并批复下达。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报送涉及部门数量57个，批复金额28134.33万元。

（三）实施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规范绩效运行跟踪监控。按照《互助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向监控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将资金规模大、社会关注程度高的重大民生项目纳入财政重点绩效跟踪监督，涉及资金15987.95万元，主要从项目目标、预算依据、执行措施、资金使用、效益情况、存在问题等六个重点方面开展评定，并及时将预算执行中的评定结果反馈给预算执行单位，要求预算执行单位优化预算执行，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并将绩效监控结果作为调整预算依据。

（四）实施预算绩效评价管理。为有效增强绩效管理的责任意识，压实绩效主体责任，逐步提高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不断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约束，通过政府采购聘请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评价管理工作。2023年评价的15个县级预算重点项目涉及全县公路养护、旅游宣传、园区建设、办案经费、科普经费、基础设施建设、疫情防控、生态安葬、民生保障等，资金总额为2201.44万元，评价等次为“优秀”的项目9个，“良好”的项目6个。通过评价发现所有项目均能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管理目标，资金拨付及时，使用效率较高，保护了全县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减少因水质问题引起的疾病发生，有效保障全县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安全，改善了城郊及农村道路条件，方便了广大人民群众出行，提升了全县广大人民群

众的幸福感，发挥了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满意度较高。但各单位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报送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细化支出内容，量化支出款项，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财政局将根据各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并根据年终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效益发挥情况安排下一年度项目资金。